

横峰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横峰县审计局是主管经济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审计工作规章制度。2、组织实施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调控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3、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4、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组织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5、向县政府提交同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同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6、对本级预算执行情况、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及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及其他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7、对使用财政资金的县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受县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环境保护资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8、组织实施全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按规定对县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经济责任审计。9、按审计法规定和上级审计机关、县政府授权，对国有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的资产、负债、损益进行审计监督；按上级审计机关和县政府授权，

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10、组织实施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强化程序、造价、资金、质量和绩效等方面的审计监督，进行结（决）算工程委托中介审计监督。11、承办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包括横峰县审计局和 1 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横峰县审计技术保障中心。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内设股室 2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编制人数小计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8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7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4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9 人，行政在职人数 7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2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4 人，遗属人数 1 人。

第二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16]横峰县审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69.3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7.9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9.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7.63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69.32	本年支出合计	849.90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80.58		
收入总计	849.90	支出总计	849.90

三、《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6]

横峰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849.90	383.32	466.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7.90	301.32	466.58
08	审计事务	767.90	301.32	466.58
2010801	行政运行	303.68	301.32	2.36
2010804	审计业务	464.22		464.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36.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2	36.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2	36.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9	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6	8.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3	27.6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3	2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3	27.6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6]横峰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69.32	一、本年支出	669.3 2	669.32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669.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7.3 2	587.3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36.22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住房保障支出	27.63	27.63		
收入总计	669.32	支出总计	669.3 2	669.3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6]横峰县
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669.32	383.32	28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7.32	301.32	286.00
08	审计事务	587.32	301.32	286.00
2010801	行政运行	301.32	301.32	
2010804	审计业务	286.00		28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36.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2	36.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2	36.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9	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6	8.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3	27.6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3	2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3	27.6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6]横峰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83.32	317.73	65.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86	306.86	
30101	基本工资	104.37	104.37	
30102	津贴补贴	27.13	27.13	
30103	奖金	39.50	39.50	
30107	绩效工资	52.79	5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2	36.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5	18.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3	2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9		62.99
30201	办公费	19.99		19.99
30205	水费	0.78		0.78
30206	电费	1.58		1.58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3	维修（护）费	5.80		5.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0		15.3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		4.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10.88	
30302	退休费	9.95	9.95	
30305	生活补助	0.93	0.93	
310	资本性支出	2.60		2.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0		2.60
-------	--------	------	--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116]横峰
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16	横峰县审计局	15.30				15.3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116]横峰县
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
位:[116]横峰
县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横峰县审计局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849.9		
其中：财政拨款	669.32	其他经费	150.58
支出预算合计	849.9		
其中：基本支出	383.32	项目支出	466.58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县审计业务任务计划及工程造价审计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当年全县工程项目结 算审计项目个数	≥80 个
		运用数字化手段开展 审计的审计项目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中介服务合格率 (%)	≥98 百分比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	≥90 百分比
	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成本	≤695 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节省财政资金金额	≥1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被审计单位及其他部门采纳情况。	≥90 百分比
	生态效益指标	审计报告对生态环境监督效果。	≥1 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单位对中介公司 工程项目结算结果报 告考核情况	≥1 个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5 百分比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业务及中介审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横峰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00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县年初计划，大根安排审计项目 17 个左右，根据 2023 年送到中介审计项目金额 1.5 亿左右金额。确定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审计每个项目需要的成本		≤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需要的工作量		≥650 工作日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需要消耗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情况		≥17 个
	质量指标	完成审计项目质量评分情况		≥9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省财政资金额	≥1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项目及工程项目结算报告采纳率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审计项目消耗生态指标情况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5%

第三部分 横峰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84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9.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65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80.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84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83.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6.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 万元。项目支出 466.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58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06.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669.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6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7.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6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83.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6.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 万元。项目支出 2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 万元，资

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65.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55 万元，下降 7.80%。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横峰县审计局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根据县政府要求，全县工程项目结算审计由审计局作为主管部门，由审计局对全县工程项目结算委托第三方中介造价公司审计，结算产生的费用及工作经费由审计局支出。

(2) 立项依据

根据县人民政府要求。

(3) 实施主体

县政府委托横峰县审计局为实施主体

(4) 实施方案

每年根据工程项目单位报送相关资料，审计局根据工作要求安排，组织局相关业务部门，到招标办进行工程项目结算摇号，由资质的相关公司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出具工程项目结算报告。

(5) 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4 年 1 - 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项目需求合理安排，2023 年申请财政拨款 466.58 万元。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横峰县审计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5.3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

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5.3 万元，比上年减 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要求，缩减招待费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应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